

“慧瞳”，拨开案件迷雾

杭州上城:构建全链条数字检察实战体系



□本报全媒体记者 林群吟
通讯员 杜恬君

数字时代的浪潮，加速奔涌。坐落于钱塘江与京杭大运河交汇处的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检察院，始终按照“业务主导、数据整合、技术支撑、重在应用”数字检察工作机制要求，培育出一支特色鲜明的数字检察专业团队，业务涵盖电子数据取证、大数据分析、AI智能审查、区块链存证等领域，着力构建数据驱动、模型核心、应用导向的实战化运行体系。

5年来，该团队参与办理各类案件1000余件，其中5起案件入选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参与承担最高检试点项目2个，研发的2个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被评为浙江省检察机关创新成果并在全国推广。

技术赋能穿透迷雾

在该院技术中心门前，“慧瞳”品牌的标识熠熠生辉，象征着科技求真和司法求正的融合，激励干警始终坚守查清真相、维护正义初心。两年前，该院办理一起涉案金额超200亿元的非法吸收公众存款案，犯罪嫌疑人拒不承认家中查获的1.5亿元现金为非法所得，辩解系合法收入。因涉案资金流向复杂，办案检察官向技术团队求助。

“将资金穿透技术应用于办案，我们是探路者。”据该团队成员邵日强回忆，在当时无其他地区成功经验可借鉴的情况下，技术团队决定迎难而上。

“95后”团队成员郑龙澍耗时3天，从5000余条转账记录中梳理出12笔5.2亿元可疑资金，为锁定涉案资金来源奠定基础。最终，法院判决采信该结论，1.5亿元现金全部用于退赔投资人。

在另一起同类案件中，关键云平台服务器被销毁，数据面临灭失风险。技术团队主动请缨，从碎片化备份数据入手，通过代码逆向解析、数据库重建、成功恢复含5万余名投资人信息、12万笔资金流水的完整数据，并梳理出300余名核心涉案人员的层级关系，为案件办理赢得宝贵时间。此案入选最高检发布的指导性案例。

技术也能让沉默的影像“开口说话”。在一起致人死亡的交通事故案



中，案发现场监控被树叶遮挡，无法判断相撞瞬间的具体情况。邵日强与同事万浩加入办案组后，拆解监控视频，逐帧标注关键信息，运用图像几何校正技术、重叠对比法及痕迹鉴定技术，精准推算出相撞瞬间的关键信息，最终形成完整证据链。法院审理后采信了鉴定意见，肇事者被判处有期徒刑徒刑。

“技术不是冷冰冰的工具，我们要做的，就是让技术更懂正义、让司法更有温度。”该团队以科技为引，在还原案件真相、化解矛盾纠纷、实现公平正义的道路上不断前行。

模型驱动促治理

“将大数据碰撞技术应用于安全生产监督，我们进行了大胆尝试。”该院某专案组技术负责人葛维俊表示。

2022年7月，检察官王麒办理一起伪造特种作业证案件时，敏锐察觉到该行业可能存在“挂证、冒证、无证”系统性风险。技术团队与业务部门组成专案组，通过梳理购买假证人员身份信息，协调获取行政数据，搭建起特种作业安全生产领域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首次筛查就锁定杭州市170名假证使用者与16家黑中介，推动立案45件、监督立案26件，实现了从个案办理到行业治理的跃升。

随后，该院将模型应用范围扩展至焊接、高空作业等多类特种作业领域，覆盖“发证—复审—从业”全链条，构建起该领域的“数字防火墙”，碰撞出5000余条假证线索，并向全省检察机关推送，进而推动行业共治。2024年9月，该模型在浙江省

检察机关全面推广，推动59件监督案件落地。与此同时，该院还不断深化数据共享机制，连接“数据孤岛”，针对虚假诉讼、医保诈骗等隐蔽线索开展专项监督。例如，构建涉企信用行政非诉执行监督模型，并在全国范围内推广；构建网约车行业综合治理模型，锁定异常订单10万余条、发现嫌疑司机200余人，铲除黑灰产业链，推动行业专项治理。

该院还积极探索前沿科技应用，搭建的音视频证据智能化审查模型，可自动识别画面篡改与声音剪辑问题，获市级相关竞赛冠军；研发的电子数据存证分析一体化应用，大幅优化取证、存证、分析流程，获评浙江省检察机关数字检察创新应用竞赛一等奖。

机制协同育人才

“办理重大案件时，我们会选派检察技术骨干进入办案组，确保技术性证据的可靠性，协助检察官发现案件线索、验证侦查方向。”邵日强说道。

该院建立的检察技术一体化办案机制，融合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前沿科技，形成“专业化审查+标准化流程+跨部门协作”模式，有效破解数据来源分散、标准不一等难题。

数字卷宗的研发是协同融合的典范。技术团队根据检察官需求绘制初步草图，检察官细致讲解业务逻辑，确保设计符合实务。为解决电子签章与纸质签章一致性问题，双方连续3天模拟“批捕、起诉、归档”全流程，修改代码20余次，最终实现电子

卷宗与纸质卷宗完全等效，大幅减轻检察官事务性工作负担。数字卷宗项目两次入围浙江省数字化改革重大应用“一本账”，并获评全省检察机关创新成果、全省数字法治好应用等荣誉，现已成为浙江省检察机关数字化的“标配工具”。

“项目的推进和落地，离不开上级检察院的顶层设计和大力支持，离不开检察官的业务支撑，正是上下协同、检技融合的强大合力，激励着我们攻克一个个难关。”该项目负责人刘少蓉坦言。

如今，协同融合已是该团队作战的“硬招实招”，新进技术人员必须先经业务部门历练3个月，重大案件推行技术同步介入，技术人员还定期与检察官开展头脑风暴，共同攻坚办案难题。

近年来，该院先后制定电子取证协作配合实施办法、技术性证据公诉审查若干规定等制度性文件，打造了多个智慧检务平台，推行线上受案、阅卷、讯问、听证等功能。这些机制不仅提升了检务办案质效，也促进了人才成长，该院3名干警在中国电子数据取证大赛中获奖，2人获评浙江省检察机关公益诉讼勘验取证业务竞赛标兵，2人分别获得全省检察技术业务标兵、能手。

“如何以数字赋能驱动检察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亮出检察机关高效履职成绩单，是新时代法律监督的高答题。”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高翔说，“我院将持续厚植‘追求卓越、敢为人先’精神，在传承文脉、以文化引领创新发展之路上实干担当、勇立潮头。”

大数据助力，督促补缴社保款项数百万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李敏 通讯员钱秋宇 李霜霜)近日，在四川省广元市利州区检察院指挥中心，该院第四检察部主任李向阳向记者展示了该院研发的劳动者劳动保障(社会保险)保障督促履职公益诉讼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数字大屏上，该模型正在实时运行，参保单位覆盖率、异常参保单位数量、未参保人数等关键数据清晰可见，检察官只需轻点鼠标就能立即发现异常线索。

“早知社保这么重要，说什么我也不会放弃。”不久前，利州区某幼儿园教师小梅(化名)因自己没有参加社会保险而后悔不已。刚入职的她为了每月多拿数百元工资，同意园方给出的“自愿放弃社保”条件，没想到怀孕后，产检、生育等费用需全额自费，原本可享受的生育津贴更是无从谈起。

“类似小梅这样的情况并不少

见，此前‘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就收到过妇联志愿者提供的线索，反映辖区内部分民办幼儿园未依法为职工办理社会保险，呼吁检察机关及时监督，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李向阳介绍道。

对此，该院经研判认为，这可能是侵害劳动者合法权益的类案线索，随即以公益诉讼立案。为全面掌握辖区内劳动者社保权益受损的真实情况，实现对同类问题的系统性监督，该院启动数字化核查程序。第一步，就是打通人社、医保、教育等单位的数据壁垒，构建数字模型，通过自动抓取“企业职工名册”“社会保险参保证明”等关键数据，运用智能比对技术对海量信息进行筛查。

“数据一经碰撞，未参保单位、漏保人数、欠费金额清晰呈现，监督重点更是一目了然。”该院副检察长

邓全昌表示。经过数轮数据清洗、规则优化和算法训练，该模型的识别精准度持续提升。依托该模型，该院实现了对辖区内87家民办幼儿园、托儿所1700余名职工参保情况的全覆盖监测，精准锁定了78家社保缴费人数与实际职工人数不符的民办幼儿园，涉及未参保职工100余人。

据此，该院分别向相关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依法履行社保登记和劳动保障监察职责。为强化整改落实，该院督促行政主管部门对辖区内民办幼儿园、托儿所负责人进行集中约谈和释法说理，明确告知“试用期不缴社保”“自愿放弃社保”等均属违法行为，向漏缴社保的单位发出通知书37份，要求限期整改。针对部分劳动者存在的“社保无用论”认知偏差，该院邀请妇联志愿者担任特邀检察官助理，对其开展谈心谈

话，破除思想误区。

在多方联动下，治理成效快速显现。9家未参保院所全部完成登记，其余院所新增参保人员100余人，曾经被忽视的劳动者社保权益得到切实保障。截至2025年初，辖区内民办园所职工社保参保率已稳定在98%以上，动态新增就业人员的参保衔接时效显著提升，社保权益保障网越织越密。

这场社保权益保卫战中的可复制、可推广的数字检察监督经验，已跨越地域界线，在绵阳经济技术开发区检察院、陕西省安康市检察院、河北省泊头市检察院等多地检察机关得以复用，聚焦人群也从幼教行业拓展到了外卖等新业态领域。截至2025年11月，上述检察机关依托该模型的推广运用，推动新增参保人员逾2000人，督促补缴社保款项数百万元。

案件办到哪一步，系统全部“门儿清”

江苏江阴:对作出不起诉决定案件实行闭环管理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卢志坚 通讯员袁晓霞)每天一上班，江苏省江阴市检察院案件管理部主任李晓雯都会打开江阴数字检察管理指挥平台，进入“作出不起诉决定移送行政检察部门台账”模块，哪些不起诉案件已移送、哪些尚未移送，一目了然。该平台是该院深化“三个管理”实践、推进数字检察战略落地、精准破解业务痛点的重要举措。

平台创建之初，案件移送主要依赖刑事办案人员自行操作，行政检察部门被动接收，导致出现移送情况难以实时掌握、监督存在滞后和盲区等问题。为此，研发团队在江阴数字检

察管理指挥平台专门研发“作出不起诉决定移送行政检察部门台账”模块。该模块与全国检察业务应用系统对接，自动比对该院所有作出不起诉决定的案件信息和刑行衔接案件信息，筛选出未移送行政检察部门的不起诉决定案件人员信息。

2024年11月，嵌入该模块的江阴数字检察管理指挥平台正式上线，案件进度提醒、案情查询、数据汇总可“一键完成”。由此，民事行政检察部门可随时查看任意时段段的不起诉案件移送清单、具体案由及承办人等信息，实现移送案件底数和已移送移送情况“两清”。

“谁办的案子、有没有移送，全部

‘门儿清’。这既是提醒，也是监督，倒逼我们在办案末端把程序走完整，确保检察履职不留空白，实现了监督闭环。”该院民事行政检察部主任盛月育表示。

2025年8月31日凌晨，岳某在某小区盗窃他人电动车上一部价值6000余元的手机。案发后，岳某主动退还手机，并赔偿被害人1000元，取得了对方谅解。鉴于其犯罪情节轻微，且具有坦白、自愿认罪认罚、主动退赃、取得被害人谅解等法定从宽情节，该院依法对其作出不起诉决定。依托“作出不起诉决定移送行政检察部门台账”模块，案件管理部门随即向案件承办人发出提醒。民事行政

检察部门迅速审查认为，岳某的行为虽不构成刑事处罚，但已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法关于盗窃的规定，依法应当予以行政处罚。12月5日，该院向江阴市公安局制发检察意见，建议对岳某作出相应治安处罚。公安机关采纳该院的检察意见，依法对岳某作出行政拘留9日、并处罚金500元的决定。

从不起诉决定作出到行政处罚落地，该模块可全程追踪案件移送进度，同步实现责任倒查，确保监督无死角。自该模块运行以来，该院刑事案件3日内移送率大幅提升，刑行衔接工作从碎片化管理转向全流程闭环，有效防止了“不刑不罚”现象的发生。

为老年人挂号费较真

□讲述人:河南省新蔡县检察院检察官 段辉



“现在大家对政策理解得明明白白，心里都舒坦了。”近日，我们再次前往医院对一起公益诉讼案件的整改情况进行“回头看”时，一位大爷指着“60周岁以上老年人免普通门诊挂号费”的标识，笑着道出了心声。

2025年7月9日，我院收到“益心为公”检察云平台的志愿者反映，根据《河南省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有关规定，医疗机构对老年人免收普通门诊挂号费，但仍有部分医院存在未落实老年人普通门诊挂号费免收政

策的问题。此问题涉及面广、隐蔽性强，违法点分散在海量支付行为中，单靠个别线索或抽样调查难以全面掌握实情。为突破这一监督困境，我院决定将大数据技术引入办案实践。

7月15日，我们调取了县内两家主要公立医院2023年至2025年间的198万余条门诊挂号数据，对数据进行筛查与碰撞比对后发现，尽管有明文规定，但两家医院仍持续向60周岁以上老年人收取了本应免除的普通门诊挂号费，累计涉及60周岁以上老年人超过46万人次，违规收取费用近23万元。

针对数据比对显示的异常结果，我们前往县内各公立医疗机构开展实地调查，发现各医疗机构收费窗口均未设置任何关于免收60周岁以上老年人普通门诊挂号费的明确提示，实际收费中并未免除该项费用。这项本应传递社会关爱的优待政策，在“最后一公里”悄然落空，无形中加重了老年群体的就医负担，也使社会公共利益受到了损害。

8月，我院依法向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发出检察建议，督促其立即履行职责，确保全面落实免收60周岁以上老年人普通门诊挂号费的优待政策，并推动其督促全县医疗机构进行系统性排查，通过设置清晰标识、加强政策宣传、优化服务流程等方式，从根本上杜绝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检察建议送达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高度重视，迅速成立专项领导小组，一场围绕保障老年人就医权益的整治行动在全县医疗系统内展开。从建章立制、下发专项通知，到推进信息系统改造、在计费系统中精准设定挂号费减免规则；从强化人员培训、增强服务意识，到在医院各大窗口统一张贴免收60周岁以上老年人普通门诊挂号费标识、安排专导诊区，并进一步拓展了免费体检、健康宣教等延伸服务……一系列扎实举措密集落地，构建起保障老年人便捷、优惠就医的长效机制。

检察监督并未止步于此。我们后续持续跟踪问效，密切关注整改进度。很快，从县人民医院到各乡镇卫生院，多家医疗机构纷纷通过各种渠道主动公示老年人优待信息，准确说明挂号费减免政策，并接受社会监督。这场由大数据技术发力、检察监督推动、行政部门协同的公益守护实践，让老年人就医优待政策从“纸上条文”转化为“身边温暖”。

(本报全媒体记者刘立新 通讯员杨理想整理)



新业态里的“食安守护战”



近日,陕西省扶风县检察院检察官对社区团购自提点进行回访,进一步筑牢食品安全防线。刘泽康摄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郝雪 通讯员白焱 王少青)“现在团购自提点的冷藏冷冻食品暂存摆放更规范了，食品都分区存放，看着就放心。”新年伊始，陕西省扶风县检察院检察官王康宇在某社区团购自提点回访时，正在取货的居民大妈指着焕然一新的货架区域说道。这是该院依托大数据法律监督模型破解社区团购食品安全监管盲区、守护群众“舌尖安全”的有效实践。

“社区团购发展快，但食品贮存、配送环节的监管一度存在滞后性，数字模型让隐患的问题浮出水面。”王康宇介绍说。2025年6月，该院在开展“食药安全益路行”专项活动中，敏锐发现辖区内社区团购领域可能存在的食品安全隐患。

随即，该院运用督促整治社区团购食品贮存安全公益诉讼监督模型，打破数据壁垒，依法向有关部门调取了辖区社区团购经营企业、食品经营许可证、冷藏冷冻食品贮存备案数据，并结合手机终端获取43家自提配门店工商登记备案信息。通过数据碰撞、线上研判与线下摸排相结合的方式，该院检察官对300余条数据进行综合比对，精准筛查出未向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备案冷藏冷冻食品经营业务的违规主体线索2个，并发现1处网格仓及10余家配送量大的自提门店存在食品贮存环境不达标、配送车运送食品未分区存放、温控数据异常等具体问题。

该院第一时间组织干警开展现场勘验，通过拍照录像、询问门店经营者及居民等方式收集食品安全相关线索，同步检测冷藏冷冻设备实时温度、提取纸质台账等，全面固定相关证据。

2025年6月13日，该院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经深入调查查明，上海某公司委托本地快递公司经营团购业务，其网格仓存在地面脏乱、冷库无温度计等问题；部分自提门店则存在环境不卫生、冷藏冷冻食品存放不规范、无人管理等情况。与此同时，该院还充分发动“益心为公”志愿者力量，通过发出问卷的方式收集到生鲜食品不新鲜、缺斤短两、货不对版等其他问题线索。

随后，该院依法向相关部门发出行政公益诉讼检察建议，建议其严格依据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履职，对社区团购平台及自提点开展食品贮存安全专项整治，并加强食品安全宣传，增强群众法治意识。该县市场监管局迅速行动，下发食品安全风险提示函，组织开展冷藏冷冻食品贮存、配送、卫生专项整治行动，共整改自提配门店45家，督促9家问题商家整改到位，推动落实了食品分区存放等内部管理要求。

“民生无小事，枝叶总关情。”该院副检察长程兰兰告诉记者，“我们将持续深化数字检察应用，聚焦新业态、新领域的民生关切，通过精准的法律监督，推动构建从业者自律、行政监管到位、检察监督有力的食品安全共治格局，用好大数据这把‘金钥匙’，让‘技术+监督’成为筑牢从源头到终端食品安全防线的硬支撑，切实守护好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和‘指尖上的便利’。”